

監察院交通及採購、司法及獄政委員會第6屆第16次聯席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13年2月20日(星期二)下午3時35分

地點：第1會議室

出席委員：王美玉、王麗珍、林文程、林郁容、林國明、林盛豐、施錦芳、范巽綠、高涌誠、張菊芳、郭文東、葉宜津、蔡崇義、賴振昌、鴻義章

列席委員：李鴻鈞、浦忠成、陳景峻、趙永清、蕭自佑、蘇麗瓊

請假委員：王幼玲(事假)、紀惠容(公假)、葉大華(公假)、賴鼎銘(公假)

主席：王麗珍(代理)

主任秘書：鄭旭浩、林惠美

紀錄：蔡昀穎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決定：確定。

乙、討論事項

一、交通部函復，有關 109 年 5 月 19 日該部臺灣鐵路管理局 (113 年 1 月 1 日改制為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臺中成功站南側發生斷軌事件，後續仍有列車高速通過斷軌處，險再釀重大事故，且該公司現有軌道檢查車已超過使用年限 10 年，而 105 年所購買的軌道檢查車至今仍未驗收通過使用等情案之檢討辦理情形。提請 討論案。
(110 交正 10)

決議：

(一)有關調查意見一(即糾正事項一)，檢附核簽意見三

(一)，函請交通部於 113 年 6 月底前辦理見復。

(二)有關調查意見五(即糾正事項五)，交通部已完成

DR2800 軌道檢查車軌道檢查設備驗收作業，並辦

理技能檢定及車輛設備操作等職能轉換學習，尚符

調查意見意旨，函請交通部督導該公司自行列管，

調查意見五(即糾正事項五)，結案存查。

散會：下午3時36分

主 席：王麗珍